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0-054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玛工业	股票代码	0029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友平		
办公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浒晨路 28 号		
电话	0512-66168070		
电子信箱	stock@cheersso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6,887,015.31	299,696,789.28	-1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087,502.61	43,134,445.93	-3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287,998.43	42,018,766.39	-4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123,246.94	53,098,108.87	-47.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58	-43.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58	-43.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7%	12.56%	-5.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30,056,050.91	622,496,095.84	6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0,356,289.42	396,530,154.52	104.3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1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晓敏	境内自然人	56.67%	56,665,080	56,665,080		
翁荣荣	境内自然人	5.37%	5,374,920	5,374,920		
苏州工业园区众全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5%	5,146,500	5,146,500		
徐声波	境内自然人	3.00%	3,000,000	3,000,000		
鲁存聪	境内自然人	1.20%	1,198,500	1,198,500		
麻国林	境内自然人	1.06%	1,057,500	1,057,500		
杨瑞义	境内自然人	1.06%	1,057,500	1,057,500		
林巨强	境内自然人	1.01%	1,012,500	1,012,500		
厉彩凤	境内自然人	0.38%	375,000	375,000		
吴义章	境内自然人	0.20%	2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陈晓敏、翁荣荣夫妇,2018 年 9 月 29 日陈晓敏、翁荣荣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鲁存聪为陈晓敏之大姐夫;麻国林为陈晓敏之三姐夫;杨瑞义为陈晓敏二姐之子;鲁洁为陈晓敏大姐之女;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晓敏、翁荣荣分别持有众全信投资 47.26%、8.00%股份。除以上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宏观经济及行业发展情况概述

1、宏观经济情况

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全球经济遭受巨大冲击,中美贸易冲突进一步加剧,国际形势愈加严峻,全球产业链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和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上下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坚决贯彻落实各项决策部署,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中全面推进复工复产达产。目前中国经济率先复苏,二季度经济增长由负转正,GDP 同比增长 3.2%,成为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之后首个实现增长的主要经济体。

2、行业发展情况

(1)汽车领域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0 年上半年,国内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1,011.2 万辆和 1,025.7 万辆,同比下降 16.8%和 16.9%,但 6 月份汽车产销继续呈现两位数增长,同比降幅持续收窄。然而根据 Marklines 全球汽车产业平台数据显示,全球上半年轻型车产量约 3,251.78 万辆,同比下降约 27.86%。因此,即使目前国家高度重视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但基于目前全球的经济发展形势,以及汽车行业整车及零部件正处于转型升级过程,中美经贸摩擦、燃油排放环保标准切换、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等影响因素,汽车行业整车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等仍将面临巨大考验,行业增长乏力。

(2)移动通信领域

2020 年是中国 5G 商用化元年,在"新基建"的驱动下,三大运营商全面推出"5G+X 计划",积极推进 5G 建设复工复产,加快 5G 建设步伐。截至 2020 年 6 月底,全国已建设开通 5G 基站超 40 万个,5G 用户超 6,000 万,5G 手机出货量达 8,623 万部。同时,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表示:"中央预算内投资安排 6,000 亿元,重点支持既促消费惠民生又调结构增后劲的"两新一重"建设,主要是: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新一代信息网络,拓展 5G 应用,建设充电桩,推广新能源汽车,激发新消费需求、助力产业升级。"5G 应用的发展将进一步推进 5G 的建设进度,5G 技术也将赋能车联网、工业互联网等新兴产业,为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一定机遇;但从全球范围来看,4G 网络发展极不均衡,5G 网络前期投入高昂,4G 覆盖深度以及 5G 全球发展速度未及预期使得公司业务发展遇到一定挑战。

(二)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2020 年上半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大宗金属原材料价格波动、美元汇率波动较大、国内外复杂的经营环境下,行业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公司审慎灵活应对,凭借自身优良的技术、品牌、运营、管理积累及经验丰富的人才团队,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引领、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加大新客户和新项目的开发力度,抢抓业务订单、扩大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和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同时,加快引进业务、经营管理及技术骨干人员,着力加强精细化管理程度,不断优化公司管理架构和管理团队,保持运营效率及资产管理水平的持续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24,688.7 万元,同比下降 17.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908.75 万元,同比下降 32.57%。

1、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3 月,公司完成首发上市,成功募集资金 47,525 万元用于汽车、通信等精密金属部件建设项目和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进一步扩大公司精密金属零部件产品的生产规模,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整体实力,同时,公司财务状况得到优化,总资产和净资产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债务融资能力将得到增强。首发的完成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移动通信领域

报告期内,因客户需求发生变动,公司移动通信产品销售数量略有下降,使得移动通信精密金属零部件产品销售收入同比有所降低。公司通过在移动通信结构件、元器件、紧固件领域的持续积累、已较好掌握移动通信设备主要零部件的研发、生产技术的基础上,加大移动通信设备精密焊接、自动化组装技术、调试技术的研发投入,紧跟诺基亚、爱立信等通信设备制造商 5G 产品的研发步伐,逐步形成了公司 5G 产品的纵向开发能力。公司新建滤波器生产项目、新建 5G 陶瓷介质滤波器生产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等涉及移动通信设备的业务进展顺利,研发出了多项新产品,初步形成了 4G\5G 滤波器设备的批量供应能力。同时,已组建的具备陶瓷产品应用开发资深从业经验的专业技术、市场团队,也正致力于功能陶瓷器件、消费电子用外观和结构陶瓷件的研发、生产及客户开发。

公司始终密切关注行业技术和市场的发展状况,根据客户需求,加强 5G 通信介质材料、零部件和基站设备的开发投入,增强自身技术研发实力,为公司 5G 移动通信设备业务发展做好全面布局。同时,公司也在努力开拓通信行业其它客户业务合作的机会,5G 业务正式大规模商用后,移动通信基站设备市场需求将持续向好,5G 移动通信零部件及设备产品未来也将成为公司移动通信业务新的业务增长点。

3、汽车领域

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全球经济遭受巨大冲击,全球汽车产销量同比大幅下降,客户需求因此下降,公司汽车零部件产品销售收入同比降低。得益于前期冲压、冷镦和模具开发的技术积累以及产品研发的持续投入,公司汽车领域的核心零部件的国产化供应能力已逐步提升,其中,公司中控配套产品(多媒体固定板)、280 双离合器变速箱配套产品分别在德国大陆集团"BMW 项目"、博格华纳"上汽集团项目"的众多车型中实现首次配套供货,为公司开拓国内外传统能源、新能源和混合能源汽车的产品应用市场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公司研发项目新型汽车动力控制系统成型件冲压模具的研发及新型汽车变速箱油封复杂拉深件冲压模具的研发已进入试生产阶段,后续将逐步进入量产阶段。

随着新能源、混合能源汽车技术的发展,汽车自动化、智联系统应用的逐步增加,全球汽车零部件巨头及国内知名汽车品牌对公司技术实力、产品品质及优异供应能力充分认可,公司汽车领域的业务规模有望逐步提高。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并深化与现有优质客户的合作,同时将进一步加强新客户和新项目的开发力度,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紧跟客户产品研发步伐,与下游客户同步开发新产品,提高公司汽车零部件产品的技术和竞争优势。

4、电力电气领域

报告期内,国家电网年内连续 2 次上调电网投资额至 4,600 亿元,但投资结构侧重信息化建设,"新基建"也利好电力物联网及特高压,强调加快现代信息通信技术推广应用、加快特高压工程项目建设、加快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因此,轨道交通、工业制造各领域实际发展不及预期,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的市场需求也因此下降,公司电力电气零部件销售收入同比降低。在前述行业发展的大背景下,公司将继续贯彻执行集团大客户政策,努力稳定主要客户销售规模,为其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家用电力器具制造等领域提供组件、紧固件等金属零部件产品,以此稳固公司业务发展。

5、精密模具

精密模具是精密加工的基础工艺装备,也是反映一个公司在该领域技术水平的重要标志之一。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将模具开发能力及优化作为技术研发的重点之一,以达到客户对于精密拉深精度、产品特殊成型等性能要求。报告期内,因移动通信领域业务、汽车领域业务、电气电气领域业务的发展情况,公司承接的新项目较多,但尚在开发设计之中,未达到客户验收标准,因此未能实现保障精密模具业务的实现增长。

2020 年下半年,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继续做好募投项目建设,用好资本市场资源,加快规模发展;深耕移动通信行业,强化在汽车领域的产品开发及供应能力;完善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加大开拓国内外市场力度,积极推进"走出去"进程,布局海外生产营销基地;优化人员结构,完善职业发展通道,储备专业化人才队伍;加强成本和费用控制,提高运营效率;建立完善管理体系规划,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加强公司治理能力建设,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为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移动通信、汽车等行业内卓越的零部件制造商和服务商以及系统化平台解决方案的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加倍努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1,514,694.31	-1,514,694.31	
合同负债		1,514,694.31	1,514,694.31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1,337,847.38	-1,337,847.38	
合同负债		1,337,847.38	1,337,847.38

②鉴于子公司墨西哥瑞玛的目前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的发展规划,墨西哥瑞玛的经营性费用主要使用美元计价结算,且与主要客户之间的业务往来也均使用美元计价结算,为了更加客观的反映墨西哥瑞玛的真实财务状况,公司决定将墨西哥瑞玛记账本位币由墨西哥比索变更为美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9 号——外币折算》等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由于涉及墨西哥瑞玛以前年度绝大部分账务处理,确定对净利润的累积影响计算不切实可行,因此本次记账本位币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并采用变更当日的即期汇率将所有项目折算为变更后的记账本位币。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晓敏

2020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0-049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晓敏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0-050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军平主持,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1)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系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的规定进行变更,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2)墨西哥瑞玛记账本位币变更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墨西哥瑞玛发展的实际情况。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将墨西哥瑞玛记账本位币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由墨西哥比索变更为美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0-051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 Cheersson Queretaro Precision Metal Forming S. DE R.L. DE C.V.,(以下简称"墨西哥瑞玛")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将记账本位币由墨西哥比索变更为美元。本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执行新收入准则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对于其他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要求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二)变更内容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公司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三)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1,514,694.31	-1,514,694.31	
合同负债		1,514,694.31	1,514,694.31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1,337,847.38	-1,337,847.38	
合同负债		1,337,847.38	1,337,847.38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根据本企业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结论性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系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的规定进行变更,变更后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2、监事会意见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系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的规定进行变更,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二、变更境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

(一)变更原因

鉴于墨西哥瑞玛的目前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的发展规划,墨西哥瑞玛的经营性费用主要使用美元计价结算,且与主要客户之间的业务往来也均使用美元计价结算,为了更加客观的反映墨西哥瑞玛的真实财务状况,公司决定将墨西哥瑞玛记账本位币由墨西哥比索变更为美元。

(二)变更内容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将墨西哥瑞玛的记账本位币由墨西哥比索变更为美元。

(三)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经测算,墨西哥瑞玛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由于记账本位币由墨西哥比索变更为美元,2020 年上半年减少因墨西哥比索对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的汇兑损失约人民币 350 万元,因此减少墨西哥瑞玛归属于母公司的亏损约人民币 190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9 号——外币折算》等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由于涉及墨西哥瑞玛以前年度绝大部分账务处理,确定对净利润的累积影响计算不切实可行,因此本次记账本位币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并采用变更当日的即期汇率将所有项目折算为变更后的记账本位币。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是结合其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有利于提供更可靠、更真实的会计信息,更加客观地反映其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结论性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墨西哥瑞玛记账本位币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能提供更可靠、更真实的会计信息,更加客观地反映墨西哥瑞玛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墨西哥瑞玛记账本位币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由墨西哥比索变更为美元。

2、监事会意见

墨西哥瑞玛记账本位币变更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墨西哥瑞玛发展的实际情况。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将墨西哥瑞玛记账本位币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由墨西哥比索变更为美元。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0-052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前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相关事项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主要投向商业银行、信托机构、财富管理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等发行的保本型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

4、投资决策及实施:此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前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5、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现金管理业务的进展情况。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公司将根据闲置自有资金的实际情况,选择投资合适的商业银行、信托机构、财富管理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信托机构、财富管理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实施现金管理,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商业银行、信托机构、财富管理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的收益,不存在变相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旨在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工业 公告编号:2020-053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相关公告格式指引的规定,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的《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若出现合计数字与各明细数字直接相加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50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实际发行普通股 2,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9.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75,2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保荐费、承销费、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合计人民币 40,983,345.90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4,266,654.10 元。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存入公司资金账户,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容诚验字[2020] 230Z0017"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3,163.44 万元,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305.07 万元,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858.37 万元(其中,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金额为 317.14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270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82,155,582.84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8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进一步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事项进行明确规定。

2020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在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一同,与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立情况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元)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75280122000032558	汽车、通信等精密金属部件建设项目	237,141,557.87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5055310908	汽车、通信等精密金属部件建设项目	120,122,175.40
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浒墅关支行	51807500000800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4,891,849.57
总计				382,155,582.84

注: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总额包含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37,500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9.11 万元和理财收益 10 万元。

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规的要求,未发生违反相关证券监管法规的规定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使用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47,52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63.4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63.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通信等精密金属部件建设项目	否	41,504.6	41,504.6	1,839.14	1,839.14	4.43%	2022年3月6日	–	–	否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4,480.79	4,480.79	1,324.3	1,324.3	29.56%	2022年3月6日	–	–	否
合计	–	45,985.39	45,985.39	3,163.44	3,163.44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先行以自筹资金支持上述项目的实施,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截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为 2,305.07 万元,其中:汽车、通信等精密金属部件建设项目 1,700.99 万元,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604.08 万元;2020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2,305.07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该置换事项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230Z0703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 4 月 1 日,公司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在董事会监事会审批额度及期限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承诺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 2,27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382,155,582.84 元(包含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37,500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9.11 万元和理财收益 1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0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被批准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9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总计 37,500 万元。 2020 年 4 月,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包括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背书等方式)、信用证等票据(以下简称"银行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并定期以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 3,171,412 元银行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									

股票代码:000918 股票简称:嘉凯城 公告编号:2020-038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最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1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4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统一改为"9:15 — 9:25,9:30 — 11:30 和 13:00 — 15:00"。因工作人员疏忽,现就股东大会交易系统投票时间更正如下:

一、更正前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9 月 7 日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7 日上午 9:15 至 2020 年 9 月 7 日下午 15:00 间的任意时间。"

2、"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9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二、更正后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9 月 7 日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7 日上午 9:15 — 9:25,9:30 — 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7 日上午 9:15 至 2020 年 9 月 7 日下午 15:00 间的任意时间。

2、"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9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 — 9:25,9:30 — 11:30,下午 13:00—15:00。"

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918 股票简称:嘉凯城 公告编号:2020-036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9 月 7 日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7 日上午 9:15 — 9:25,9:30 — 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7 日上午 9:15 至 2020 年 9 月 7 日下午 15:00 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8 月 31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为上海市虹桥路 536 号嘉凯城集团上海办公中心 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直接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 年 9 月 2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7:30。

3、登记地点:上海市虹桥路 536 号嘉凯城集团上海办公中心 6 楼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全力支持上市公司等市场主体坚决打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阻击战的通知》,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和保护投资者健康,公司鼓励广大投资者尽量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并配合会场展示健康码等相关防疫工作,降低疫情传播风险。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2。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上海市虹桥路 536 号嘉凯城集团上海办公中心 6 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00030

联系电话:021-24267786

传真:021-24267733

联系人:符谙

2、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件 1(本表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注: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委托人:___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2

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918

2、投票简称:嘉凯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9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 — 9:25,9:30 — 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7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7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